（上接B203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1.00	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00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00	关于公司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须逐项表决，相关关联方股东回避表决）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7
5.01	公司与山西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的关联交易	√
5.02	公司与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的关联交易	√
5.03	公司与山西国际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的关联交易	√
5.04	公司与德意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的关联交易	√
5.05	除上述关联交易外，公司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它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	√
5.06	除上述关联交易外，公司与具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5条规定情形的关联自然人的关联交易	√
5.07	除上述关联交易外，公司与过去十二个月内，曾具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或10.1.5条规定情形之一的法人或自然人的关联交易	√
6.00	公司董事2018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2019年度薪酬发放方案	√
7.00	公司监事2018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2019年度薪酬发放方案	√
8.00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8年履职情况、绩效考核情况及薪酬情况专项说明	√
9.00	关于设立资产管理子公司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配股公开发行方案的议案（须逐项表决）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1
10.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10.02	发行方式	√
10.03	配股基数、比例和数量	√
10.04	定价原则及配股价格	√
10.05	配售对象	√
10.06	本次配股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	√
10.07	发行时间	√
10.08	承销方式	√
10.09	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投向	√
10.10	本次配股决议的有效期限	√
10.11	上市地点	√
11.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配股公开发行预案的议案	√
12.00	关于公司向原股东配售股份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
13.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配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
14.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15.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公司本次配股相关事宜的议案	√
16.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7.00	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8.00	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9.00	关于修改《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备注：议案5中含有7个子议案，对5.00进行投票视为对议案5全部子议案进行相同意见的表决；议案10中含有11个子议案，对10.00进行投票视为对议案10全部子议案进行相同意见的表决。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则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四、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

2.登记时间：2019年5月15日（星期三）9:00-17:00

3.登记地点：山西省太原市府西街69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A座29层山西证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030002

传真：0351-8686667

4.登记手续

自然人股东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持股凭证和证券账户卡或证券账户开户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委托人身份证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证券账户卡或证券账户开户办理登记手续。

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复印件、法人股东单位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法人股东单位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5.会期预计半天，费用自理。

6.联系人：谭晓文

电话：0351-8686647

传真：0351-8686667

7.股东请提前登记的股东，请在传真上注明联系电话，并在会会时携带授权书等原件，转交会务人员。

8.提外股东提交的登记材料为外文文本的，需同时提供中文译本。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会议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附件：

1.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3日

附件1：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500”，投票简称为“山证投票”。

2.股权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5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1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9年5月17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八年度股东大会
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股东单位：

委托人身份证号/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

兹委托上述代理人代为出席于2019年5月17日召开的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委托权限为：出席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依照下列指示对大会审议议案行使表决权，并签署会议记录等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有关的所有法律文件。此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签发之日起至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1.00	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00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00	关于公司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须逐项表决，相关关联方股东回避表决）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7			
5.01	公司与山西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的关联交易	√			
5.02	公司与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的关联交易	√			
5.03	公司与山西国际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的关联交易	√			
5.04	公司与德意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的关联交易	√			
5.05	除上述关联交易外，公司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它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	√			
5.06	除上述关联交易外，公司与具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5条规定情形的关联自然人的关联交易	√			
5.07	除上述关联交易外，公司与过去十二个月内，曾具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或10.1.5条规定情形之一的法人或自然人的关联交易	√			
6.00	公司董事2018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2019年度薪酬发放方案	√			
7.00	公司监事2018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2019年度薪酬发放方案	√			
8.00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8年履职情况、绩效考核情况及薪酬情况专项说明	√			
9.00	关于设立资产管理子公司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配股公开发行方案的议案（须逐项表决）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1			
10.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10.02	发行方式	√			
10.03	配股基数、比例和数量	√			
10.04	定价原则及配股价格	√			
10.05	配售对象	√			
10.06	本次配股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	√			
10.07	发行时间	√			
10.08	承销方式	√			
10.09	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投向	√			
10.10	本次配股决议的有效期限	√			
10.11	上市地点	√			
11.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配股公开发行预案的议案	√			
12.00	关于公司向原股东配售股份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			
13.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配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			
14.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15.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 公司本次配股相关事宜的议案	√			
16.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7.00	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8.00	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9.00	关于修改《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附注：

1.委托人对代理人行使表决权的指示，请在上列表格中“同意”、“反对”、“弃权”所对应的空格内选择一项打“√”，只能选择一项，多选无效。

2.若委托人未作具体指示或作出的指示无效的，视为全权委托，代理人可酌情行使表决权。

3.委托人为法人单位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签名/委托单位盖章：
委托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股票简称：山西证券 股票代码：002500 编号：临2019-022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9日以电子邮件结合电话提示的方式发出了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通知及议案等资料。2019年4月23日，本次会议在山西省太原市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三层会议室以现场形式召开。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焦杨先生主持，12名监事全部出席（其中，因工作原因，高明书面委托胡明晖、刘奇旺书面委托关峰、李国林书面委托罗爱民、王国峰书面委托郭志宏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会议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与本决议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配股公开发行方案的议案》，并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逐项审议。

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配股公开发行方案，并逐项表决如下：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配股发行的面值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将采用向原股东配售股份（配股）的方式进行。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配股基数、比例和数量

本次配股拟以实施本次配股方案的股权登记日（配股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的股份总数为基数，按照每10股配售不超过3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配售股份不足1股的，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有关规定处理。若以公司截至2019年3月31日的总股本2,828,725,153股为基数测算，本次配售股份数量为不超过848,617,546股。

本次配股实施前，若因公司送股、转增及其他原因导致公司总股本变动，则配售股份数量按照变动后的总股本进行相应调整。最终配股比例和配股数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的原则。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定价原则及配股价格

（1）定价原则

①本次配股价格不低于发行前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

②参照公司股票在二级市场上的价格、市盈率及市净率等估值指标，并综合考虑公司发展与股东利益等因素；

③考虑募集资金计划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量；

④遵循公司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的原则。

（2）配股价格

本次配股以刊登配股说明书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的算术平均数为基数，采用市价折扣法确定配股价格，最终配股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配售对象

本次配股对象为股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本次配股股权登记日将在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配股方案后另行确定）。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本次配股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

本次配股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配股完成后的全体股东依其持股比例享有。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发行时间

本次配股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在规定期限内择机向全体股东配售股份。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承销方式

本次配股采用代销方式。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0亿元（具体规模视发行时市场情况而定），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增加公司资本金，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本次配股募集资金将用于以下方面：

募集资金投向	拟投入金额
资本中介业务	不超过20亿元
债券自营业务	不超过20亿元
对子公司增资	不超过20亿元
合计	不超过60亿元

如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低于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行筹资解决。在本次变本次募集资金投向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对上述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合理调整。自公司审议本次配股方案的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至本次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投向，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本次配股决议的有效期限

本次配股的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1.上市地点

本次配股完成后，获配股票将按照有关规定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配股公开发行预案的议案》，并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公司2019年度配股公开发行预案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原股东配售股份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公告》，并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公司向原股东配售股份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配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并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公司2019年度配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并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关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与本决议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七）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1）公司2018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2）公司2018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反映了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3）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与本决议同日公告。

（八）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并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1）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2）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反映了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3）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与本决议同日公告。

（九）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8年-2020年）》，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1）公司根据监管政策规定，结合自身经营需求，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了内部控制，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善有效，内部控制组织机构设置合理，对内部控制有存在的问题制定了有效的整改措施，保障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贯彻执行，公司内部控制总体上是有效的。（2）《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评价形式及内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整体评价是全面、客观和真实的。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与本决议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一）审议通过《公司监事2018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2019年度薪酬发放方案》，并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监事2018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2019年度薪酬发放方案》与本决议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新修订和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执行修订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准确、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公告。

特此公告。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4月23日

股票简称：山西证券 股票代码：002500 编号：临2019-024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要求，现将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2015年12月11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2015]2873号），于2015年12月24日公司完成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扣除保荐承销费、会计师、律师等中介机构费用及其他直接费用等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829,180,000.00元，上述资金经过了华乌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有经华乌威华振验字第1501400号《验资报告》。

根据2017年12月深交所《关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公司分别于2017年12月18日、2018年2月7日和5月11日分别完成募集资金10亿元、20亿元和10亿元，扣除相关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997,880,000.00元，1,995,760,000.00元和997,880,000.00元。

根据2018年12月深交所《关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公司于2018年12月4日完成募集资金20亿元，扣除承销费用后，实际募集1,995,760,000.00元。

二、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账户共收到银行利息598,337.24元，报告期内用于互联网证券业务7,066,000.00元。

报告期内发行短期公司债的募集资金专户共收到银行利息6,923,941.91元，按照《2018年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用途，报告期内用于收益凭证的兑付1,784,428,591.93元，用于归还转融通借款1,995,760,000.00元，该专户款项已全部使用完毕。

报告期内发行次级债券共收到银行利息1,729,448.00元，用于收益凭证兑付1,277,120,000.00元，用于归还转融通借款500,000,000.00元。

三、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户资金余额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本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该办法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管理做出了具体规定，本公司按照该办法的要求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合计为297,045,916.43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专户用途	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五一路支行	非公开发行股票专户	0502122020027307549	活期存款	88,914.48
		0502122020027307425	活期存款	75,291,061.93
		0502122020027307797	活期存款	489,736.65
		0502122020027307673	活期存款	806,755.19
交通银行山西省分行营业部	发行短期公司债专户	141000200012017027031	活期隐存	0
		141000200012018001188	活期隐存	0
		141000200012018006582	活期隐存	0.18
兴业银行太原分行营业部	2018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第一期）	485010100101588671	活期存款	220,369,448.00
小 计				297,045,916.43

四、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情况（见附件）五、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无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新增股份变动报告及上市公告书》中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相符，不存在挪用、委托贷款或其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投资，以及募集资金被占用或挪用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3日

附件：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81,646.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66,437.4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63,471.1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募集：												
1.自有资金投资类业务	—	—	—	200,000.00	0	200,000.00	—	100%				否
2.扩大信用交易业务规模	—	—	—	163,010.00	0	163,219.90（其中利息为209.90万元）	—	100.13%				否
3.信息系统与经营网点	—	—	—	9,908.00	0	10,006.21（其中利息为103.56万元）	—	100.99%				否
4.互联网证券	—	—	—	10,000.00	706.6	2,672.18	—	26.72%				否
发行短期债方式募集：												
收益凭证及两融收益权转让兑付（山证1701债券）				99,788.00	78,054.16	99,896.16（其中利息为106.16万元）		100.11%				否
收益凭证兑付（山证1802债券）				99,788.00	99,800.29	99,800.29（其中利息为72.29万元）		100.07%				否
收益凭证、转融通及两融收益权转让兑付（山证1801债券）				199,576.00	200,104.31	200,104.31（其中利息为528.31万元）		100.26%				否
发行次级债（第一期）方式募集：												
收益凭证、转融通兑付				199,576.00	177,712.00	177,712.00		89.04%				否
合计				981,646.00	566,437.46	953,471.1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备注												

股票简称：山西证券 股票代码：002500 编号：临2019-023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近年来关联交易开展情况及业务发展状况，公司对2019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予以预计，其中：（1）部分关联交易同证券市场行情、发行规模、代理销售规模等因素影响较大，业务量难以估计，相关关联交易金额以实际发生数为准；（2）德意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中德证券，持有中德证券33.3%的股权。按照审慎性原则，德意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与中德证券的交易列入关联交易范围，予以预计和披露。

2019年4月1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进行逐项表决，具体如下：

1、审议公司与山西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侯巍先生、杨增军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在审议公司与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李华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在审议公司与山西国际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夏贵所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公司与德意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时，无关联董事，全体参会董事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除上述关联交易外，审议公司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它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时，独立董事朱彦武先生、容和平先生、王卫国先生、蒋岳祥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除上述关联交易外，审议公司与具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5条规定情形的关联自然人的关联交易事项时，无关联董事，全体参会董事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除上述关联交易外，审议公司与过去十二个月内，曾具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或10.1.5条规定情形之一的法人或自然人为公司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事项时，无关联董事，全体参会董事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预计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逐项审议，股东大会对本议案进行逐项表决时，山西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山西国际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等关联股东需相应的回避表决。

（二）2019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1.日常关联交易关联方名单

序号	关联方名单	关联关系
1	山西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控股股东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
2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法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3	山西国际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法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4	德意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与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子公司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5	除上述关联方外，具有《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10.1.5条规定情形的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其它关联方	
6	除上述关联方外，过去十二个月内，曾具有《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或10.1.5条规定情形之一的法人或自然人	
7	除上述关联方外，具有《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10.1.5条规定情形的关联自然人	

2.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定价依据及金额预计

序号	项目	定价依据	预计2019年交易金额	相关业务或事项介绍
1	证券经纪业务佣金收入及利息支出	市场佣金水平及利率水平	由于证券市场情况、证券交易量无法估计，根据代理买卖证券款余额情况，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1.公司为关联方提供证券经纪业务交易通道和相关服务； 2.公司支付给关联方存放在公司代理买卖证券款余额的利息。
2	期货经纪业务佣金收入	市场佣金水平	因期货交易量难以预计，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公司控股子公司格林大华期货为关联方提供期货经纪业务交易通道和相关服务。
3	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根据市场、项目和委托方要求，经协商决定	根据证券市场行情、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和投资方需求，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开展业务，具体规模无法估计，以实际发生数为准。	1.公司作为关联方的资产证券化产品的管理人，推广机构或主承销商；公司以其管理的资产管理计划投资关联方作为原始权益人发行的资产证券化产品，或投资关联方所属资产为基础资产的资产证券化产品； 2.作为资产管理计划的管理人，关联方出资参与，实现关联方投资需求。（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确定自有资金是否参与，以及参与比例与金额）； 3.公司作为资管计划的管理人，关联方通过股权质押等方式，实现融资需求； 4、公司作为资产管理计划的管理人，投资关联方公司发行的产品；； 5.为关联方提供财务顾问服务。
4	承销保荐及财务顾问业务	参考行业同类业务收费水平，根据具体服务内容，风险水平确定费率标准	鉴于证券市场情况、业务规模、项目进度等无法估计，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1.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公司控股子公司为关联方提供保荐与承销、财务顾问咨询服务； 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关联方互相提供财务顾问服务、介绍机引荐项目、承办投融资业务等。
5	投资咨询收入	参照行业同类业务收费水平，根据具体服务内容	由于项目进度、业务规模等无法估计，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投资咨询服务。
6	收益凭证业务	参考同一时期，银行同期限理财产品的市场收益率情况以及同期限券商收益凭证的收益水平，结合收益凭证产品的风险特征、认购起点以及公司资金需求等因素，按照“随行就市”的原则，确定最终收益率	由于证券市场情况、证券交易量无法估计，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7	权益收益互换业务	参考同一时期银行同期限理财产品的市场收益率情况及券商场外期权收益率情况，根据互换结构和互换目的确定浮动收益	由于需求情况并不明确，无法估计规模，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公司关联方作为公司权益收益互换业务的交易对手。
8	收益权转让业务	参考同一时期银行同期限理财产品的市场收益，结合资产包的实际到期收益、风险属性等确定转让价格（转让收益率）	由于证券市场情况、资金供求状况以及公司持有的未期限的有确定收益的资产包情况，预计规模，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公司将持有的未到期的有确定收益的资产（包括但不限于融资融券、股权质押融资、信托产品等）打包，按照不高于资产包实际收益率的价格转让给关联方，获得资金，并约定到期回购或者不购回。公司可在获取差价收益的前提下，取得资金。
9	股权质押等融资业务	参照市场水平定价	由于项目进度、业务规模等无法估计，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公司与关联方开展股权质押等投融资业务。
10	席位佣金收入	交易佣金收取标准依据为与基金公司签署的证券交易单元租用协议	因证券交易量难以预计，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公司出租交易席位给关联方，按照股票基金交易量的一定比例收取的佣金收入。
11	代理销售金融产品收入	按照基金公司发行产品时统一的销售政策收取 参考市场平均收费标准，结合产品风险特征、购买量起点等因素，协商确定管销费用的计提比例	因代理销售的基金产品规模难以预计，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因代理销售的金融产品规模难以预计，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公司代理销售关联方发行的基金产品。 公司代理销售关联方发行的金融产品。
12	股权投资业务	按照《证券公司私募投资基金子公司管理、投资的产品（或前述基金投资的产品）的价值、或风险收益及其他衍生品，实现投资需求。 私募基金投资业务	根据私募投资项目情况、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和募资需求，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开展业务，具体规模以实际发生数为准。	1.关联方或其发行、投资的产品投资于山证投资或下属子公司管理、投资的产品（